

GOOD FRIE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398)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其成員稱為「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益		271,299	260,184
銷售成本		(210,631)	(204,248)
毛利		60,668	55,936
其他收益	4	3,782	2,788
分銷費用		(31,500)	(27,052)
行政費用		(11,494)	(5,985)
其他經營開支		(3,331)	(858)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 銀行借款利息		(1,561)	(1,965)
除稅前溢利	5	16,564	22,864
稅項	6	(885)	(2,05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5,679	20,805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8	0.06	0.1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364	91,451
預付租賃付款		10,102	3,772
無形資產		2,618	1,007
長期預付款項		679	765
遞延稅項資產		1,468	936
		111,231	97,931
流動資產			
存貨		112,764	121,19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9	129,911	155,46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3,202	5,261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41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83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	185
有抵押銀行存款		2,478	1,6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560	21,999
		337,930	308,0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	152,884	127,760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013	58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65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47
應付稅項		1,631	426
保證撥備		4,114	3,503
銀行借貸		15,991	84,556
		175,633	218,206
流動資產淨額		162,297	89,812
資產淨值		273,528	187,743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82	—
儲備	270,646	187,743
	<hr/>	<hr/>
權益總額	273,528	187,743
	<hr/> <hr/>	<hr/> <hr/>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此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股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採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之重列方式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重估 ⁴

¹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⁴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3. 分類資料

收益指於有關期間內因出售貨品以及提供服務予外界客戶，而收取及應收取之款項，減退貨及撥備，並扣除增值稅。

業務分類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分為三個經營部份－工具機、停車設備及叉車。本集團按該等分類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工具機 人民幣千元	停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叉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對外銷售	<u>206,517</u>	<u>40,449</u>	<u>24,333</u>	<u>271,299</u>
分類業績	<u>28,716</u>	<u>697</u>	<u>(1,422)</u>	<u>27,991</u>
未分配公司收益				2,687
未分配公司開支				(12,553)
財務費用				(1,561)
除稅前溢利				<u>16,564</u>
稅項				(88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5,679</u>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工具機 人民幣千元	停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叉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對外銷售	<u>201,739</u>	<u>34,227</u>	<u>24,218</u>	<u>260,184</u>
分類業績	<u>24,019</u>	<u>79</u>	<u>(874)</u>	<u>23,224</u>
未分配公司收益				2,788
未分配公司開支				(1,183)
財務費用				(1,965)
除稅前溢利				<u>22,864</u>
稅項				(2,05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20,805</u>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1,230	51
銀行利息收入	927	115
銷售物料	678	1,386
修理收入	417	775
其他	530	461
	<u>3,782</u>	<u>2,788</u>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呆壞賬撥備，淨額	1,930	1,610
包括在行政開支內的無形資產攤銷	258	99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16	50
折舊	4,926	4,712
上市開支	2,976	—
	<u>2,976</u>	<u>—</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1,417	2,084
遞延稅項	(532)	(25)
	<u>885</u>	<u>2,059</u>

於兩個期間內，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於香港產生的應評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向有關中國稅務機關取得的審批，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杭州友佳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杭州友佳」)有權享有特惠所得稅率16.5%，包括國家所得稅15%及地方所得稅1.5%，而杭州友佳有權享有稅項寬減期，於稅項寬減期內，杭州友佳於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全面豁免繳納國家及地方所得稅，接著於其後三年獲減免一半國家及地方所得稅。於本期間內，杭州友佳的適用稅率為8.25%(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5%)。

7. 股息

本期間內並無派付股息。董事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仙(二零零五年：無)予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5,679,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805,000元)，以及276,132,597股(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200股普通股及根據資本化發行所發行的209,999,800股普通股的總和，假設該等股份於本期間內已發行)計算。

於兩個期間內，由於並無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股份，因此並無列報每股攤薄盈利。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30至180天賒賬期。

貿易應收賬款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1-30天	71,591	92,311
31-60天	4,440	10,162
61-90天	4,126	5,815
91-180天	10,443	11,529
180天以上	16,459	6,246
	107,059	126,06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2,852	29,39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合計	129,911	155,462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賬款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30天	43,613	21,296
31-60天	17,702	21,043
61-90天	701	2,337
91-180天	239	7,901
180天以上	3,801	5,018
	<hr/>	<hr/>
	66,056	57,59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6,828	70,165
	<hr/>	<hr/>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合計	152,884	127,76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已議決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八日向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元（相等於港幣0.049元）（二零零五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星期四）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享有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財務回顧

本集團收益達致溫和增長。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71,300,000元，即與二零零五年同期比較增長約4.3%。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的21.5%增加到22.4%。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本集團已調整其價格策略及管理以提高工具機產品的銷售價格，有關方面已抵銷來自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原料價格上升的負面影響。

於本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5,68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數字減少約24.6%。集團在參與貿易展覽及擴充本地分銷及銷售網絡已投入重大努力。因此，分銷成本增加了約16.4%至約為人民幣31,500,000元。行政開支大幅增加約92.0%至約為人民幣11,490,000元。本集團增加員工人數以滿足正在增長中的生產規模以及在香港設立辦事處以進一步發展海外市場。其他營運開支急升至約288.2%，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起上市，產生一筆約為人民幣2,980,000元的上市費用在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確認。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仍為銷售工具機，約為人民幣206,520,000元，佔整體收益的約76.1%。另外，停車設備及叉車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40,450,000元和約人民幣24,330,000元。

本集團工具機的主要客戶為汽車及機械生產商。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由於中國宏觀經濟政策，導致中國汽車工業發展步伐減慢。燃油及原料成本仍然高企，但競爭對手的產品銷售價格下跌。儘管如此，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的工具機業務的收益增長達約2.4%。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本集團已調整其價格策略及管理以提高工具機的銷售價格從而抵銷原料價格波動的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能夠於回顧期內維持其毛利率為約22.4%。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停車設備及叉車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約14.9%及9.0%。與去年同期數字相比，停車設備的銷售量及營業額分別上升了約22.6%及18.2%。於回顧期間平均銷售價格下跌輕微。至於叉車業務方面，本集團開發電動叉車市場及透過OEM生產發展海外市場。有關該等市場的銷售額增加長遠將有利改善本集團整體的毛利率。

前景

根據由Gardner Publications出版之「二零零六年全球工具機產量及消耗調查結果」，二零零五年中國是全球最大的工具機進口及消費國家。中國進口工具機的價值由二零零零年約1,890,000,000美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6,700,000,000美元，約為每年年均複合增長率的約29%。另外，在二十八個工具機進口國的進口總值中，於二零零零年中國進口佔約9.4%。於二零零五年百分比進一步上升至22%，反映中國逐漸成為全球重要的工具機市場。

董事相信很多中國企業在彼等的生產上正使用進口的工具機。進口和本土工具機的價格相差約30%至50%，但本土工具機的品質已比得上進口工具機。因此，預期在不久將來本土工具機將能由進口工具機上取得市場佔有率。為了迎合汽車工業中汽車組件生產對高科技精密工具機的需求，本集團將擴充其生產及研究和發展的能力以生產更多高品質及高科技精密工具機。

本集團已在浙江省下沙開展第一期的生產廠房建設，預期在二零零六年下半年開始試產。第二期建設工程預期在二零零六年年底開始動工及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試產。建造下沙廠房的投資是從本公司首次發行股分所得款項提供。本集團已重新分配其資源和廠房以轉移全部叉車生產線到下沙第一期的新生產廠房。第二期的新生產廠房將用作生產停車設備產品。現時位於浙江省蕭山的生產廠房將保留為工具機產品生產能力的擴充用途。本集團計劃利用位於蕭山的生產基地作為研究及發展高精密電子計算機數字控制工具機的基地。董事認為在新安排之下，將(1)能令本集團更有效地分配及共用資源及避免不必需的資源重複；(2)能減少運輸成本從而增加生產效率及減低工具機生產成本；及(3)提升生產機械及設備的使用率。因此，本集團將能減低製造成本，提高生產效率，擴充生產能力及達到更高層次的成本效益。預期在完成下沙生產廠房建設以後，三類產品每年的生產能力即：工具機、停車設備和叉車產品將分別增加至1,000台、2,000個及5,000台。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乃由內部現金流及現有銀行貸款提供。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數約人民幣59,56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000,000元）。有關增加乃主要來自本公司之首次股份發行所籌集的款項淨額。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62,3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9,810,000元）。本集團已監察其現金狀況及大幅減少銀行借款約達81.1%，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560,000元下降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5,99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對流動負債總額的比率）約為1.9（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資產負債比率（債項總額對資產總值的比率）約為3.6%（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反映本集團已改善其財務狀況。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本為2,800,000港元，分為28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050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5）全職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依據市場趨勢、本集團的未來計劃及僱員之表現而釐定。此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就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支出已作出的承擔約為人民幣4,15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5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48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70,000元），即存放於銀行以供競投合約用途之擔保存款。

本集團已償還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以本集團資產作擔保的全部銀行借貸。

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減去上市開支，淨額約為港幣62,300,000元。截止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港幣百萬元

收購土地作杭州友高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杭州友高」）的生產基地	6.30
杭州友高興建生產基地	5.92
償還銀行貸款	11.84
一般營運資金	1.81
	<hr/>
	25.87
	<hr/> <hr/>

剩餘款項存於與香港及中國認可銀行之短期存款。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要求。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上市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A.4.2除外，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然而當時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細則」）規定，由董事會如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將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已在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有關修訂細則之決議案以將細則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A.4.2一致。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福身先生、江俊德先生及余玉堂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志洋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志洋先生、陳向榮先生、陳明河先生、溫吉堂先生及邱榮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福身先生、江俊德先生及余玉堂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